

宁波恒力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 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宁波恒力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挂牌多年未有效实施股票发行计划，结合公司业绩考虑及战略发展需要，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已于2018年1月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1月23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公司于2018年1月5日及2018年1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1月23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会议以出席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0%同意审议通过上述股票终止挂牌的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反对和弃权的情形。因此本次申请终止挂牌不存在异议的股东。

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

公司提交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取得了《受理通知书》。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恒力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终止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718号），同意公司股票自2018年3月2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托管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宁波恒力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终止挂牌后，公司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徐军蓓

联系电话：：0574-55876868

联系地址：宁波市高新区清逸路7号

特此公告。

宁波恒力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1日